

证券代码：688355

证券简称：明志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1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明志科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3 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3 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夏有才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决议

本次会议经充分审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筹资金对部分募投项目追加投资及对募投项目进行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自筹资金对部分募投项目追加投资及对募投项目进行延期，符合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需求、契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公司使用自筹资金对部分募投项目追加投资及对募投项目进行延期，已履行了相关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筹资金对部分募投项目追加投资及对募投项目进行延期。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关于使用自筹资金对部分募投项目追加投资及对募投项目进行延期的公告》。

特此公告。

苏州明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7 月 23 日